

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新青權利關注會

「制訂全面青年政策 避免青年無奈『躺平』」

--- 「躺平」與基層青年需要問卷調查報告 發佈會 新聞稿

香港社區組織協會及新青權利關注會發佈「躺平」與基層青年需要問卷調查報告，探討基層青年對「躺平」的理解、個人選擇「躺平」的意向和原因，並就如何應對「躺平」現象提出相關政策建議。

1. 「躺平」與青年發展

「躺平」一詞是近年中國內地網絡上常用的詞語，所謂「躺平」或躺平主義，主要是指 90 後(現時年約 30 歲)和 00 後(現時年約 20 多歲)的年輕人，因應近年中國內地經濟增長下滑、社會階層固化，導致社會階層流動日見困難，加上社會問題激化的社會背景下，不少青年人因對現實環境的失望，而採取的應對態度。對於認同選擇「躺平」的人而言，他們對「躺平」或會有較正面的評價，認為「躺平」是無欲無求的表現，「躺平」是個人選擇，因著社會制度限制了個人發展而作出的回應，無可無不可，甚至是推崇低欲望的生活態度，讓自身活得快樂。相反，社會主流意見及官方對「躺平」一詞，普遍含有較為負面的評價。

在 2021 年 11 月，教育局局長亦在教育局網站撰文，批評時下「躺平主義」，鼓吹消極人生心態易令人萎靡不振，長遠會窒礙社會進步。¹及後，教育局課程發展議會「價值觀教育常務委員會」在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布《價值觀教育課程架構》「試行版」，以加強推展價值觀教育，新增「勤勞」為第十個首要培育的價值觀及態度。²究竟社會如何看待選擇「躺平」的人？若「躺平」屬於個人生活態度的選擇，在不影響他人前提下，似乎亦無從置喙。然而，若選擇「躺平」屬迫於無奈，因社會制度失效下的被迫作出的回應，則社會大眾及當局務必正視當中成因，除了從個人層面，強調灌輸正確個人價值觀外，亦應檢視現存社會制度和政策中，有何制度性和結構性因素限制了青年或個人的發展。

2. 本港貧窮青年人口及狀況

根據統計處資料，本港 15 至 24 歲青年人口為 602,700 人(2021 年第一季)，同期生活在貧窮線以下的青年人數為 145,700 人(2021 年第一季)，青年貧窮率為 24.1%，屬過去多年來的新高³。若以政策介入前與政策介入後劃分，可進一步檢視本港青年貧窮狀況。根據《2020 年香港貧窮情況報告》⁴，香港青年(18 至 29 歲)貧窮人口連升 5 年並創近 12 年新高。在政策介入前，2020 年的青年貧窮人口有 14.4 萬 (2019 年:12.3 萬)，貧窮率為 15.6% (2019 年:13.1%)，每 7 位青年有 1 位貧窮。另外，在政策介入後，青年貧窮率銳減至 4.8%，另貧窮青年人口亦大減至 4.4 萬人。

¹ 教育局局長楊潤雄 價值觀教育植根中華文化 端賴各界同心協力推動 (教育局, 局中人語, 2021 年 11 月 28 日)

<https://www.edb.gov.hk/tc/about-edb/press/insiderperspective/insiderperspective20211128.html>

² 教育局課程發展議會「價值觀教育常務委員會」《價值觀教育課程架構》「試行版」(2021 年 11 月 30 日)

<https://www.edb.gov.hk/attachment/tc/curriculum-development/4-key-tasks/moral-civic/Value%20Education%20Curriculum%20Framework%20%20Pilot%20Version.pdf>

³ 2013 年至 2021 年按年齡劃分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相等或少於相同住戶人數 (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)

	2013 年	2014 年	2015 年	2016 年	2017 年	2018 年	2019 年	2020 年	2021 年 第一季
15-17 歲貧窮人口	57,100	53,500	50,000	45,600	45,200	42,200	42,500	45,400	50,600
18-24 歲貧窮人口	93,400	91,400	88,800	88,400	86,000	84,800	83,100	97,700	94,500
合計	150,500	144,900	138,800	134,000	131,200	127,000	125,600	143,100	145,100
15-17 歲人口	230,700	212,200	198,700	183,300	178,000	166,200	155,600	155,900	155,100
18-24 歲人口	587,000	578,700	568,900	549,000	527,100	514,900	500,500	481,000	447,600
合計	817,700	790,900	767,600	732,300	705,100	681,100	656,100	646,900	602,700
15-17 歲人口貧窮率	24.8%	25.2%	25.2%	24.9%	25.4%	25.4%	27.3%	29.1%	32.6%
18-24 歲人口貧窮率	15.9%	15.8%	15.6%	16.1%	16.3%	16.5%	16.6%	20.3%	21.1%
15-24 歲整體貧窮率 (%)	18.4%	18.3%	18.1%	18.3%	18.6%	18.6%	19.1%	22.1%	24.1%

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各年致函政府統計處索取的數據

⁴ 2020 年香港貧窮情況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(2021 年 12 月) 專題 2.2 青年貧窮情況

https://www.censtatd.gov.hk/en/data/stat_report/product/B9XX0005/att/B9XX0005C2020AN20C0100.pdf

本港貧窮青年人口在政策介入前不斷增加，青年貧窮率亦相同持續攀升，情況亟待關注，同時亦反映政府扶貧支援工作的重要性。青少年是社會發展的未來棟樑，他們均有權享有合理的生活水平，以促進其生理、心理、精神、道德和社會發展；青少年的父母親、以及其締約國，均有責任確保此等權利之落實。本港針對基層青年如何看待「躺平」、是否會選擇「躺平」展開調查；對於處於弱勢的基層青年而言，他們在經濟環境和社會條件均處於不利的處境，一直面對向上社會流動能力薄弱、改善生活困難(包括:升學、就業、住屋及其他條件等)，因著社會流動局限和固化，或有機會產生「躺平」心態。為此，要應對「躺平」的現象，除了個人價值觀的培育外，同時亦應檢視現行社會制度(包括:政策和服務)有何不完善之處，以求增避免陷入「躺平」的困局。

3. 調查發現及分析

是次調查的研究對象為身處家庭收入少於在職家庭津貼計劃 3/4 額基本津貼的入息限額之家庭的基層青年，並在 2022 年 2 月至 5 月期間，透過網上問卷，成功共訪問了 100 位基層青年：

3.1 青年對「躺平」一詞定義分歧 七成認為「躺平」是問題

青年人對「躺平」一詞並不陌生，除了因為在網絡上流行的用語外，現實生活中人與人的交流、政府官員就「躺平」一詞的評價，亦加深青年人對字詞的接觸，然而，青年對「躺平」一詞定義分歧，絕大多數是中性的定義(即:安於現狀(78%)，其次才以負面的定義為多[好逸惡勞(40%)、有工作卻不工作(35%)]，可見定義較為分歧，多少亦影響到受訪青年自身對是否「躺平」的選擇。逾七成(71%)受訪基層青年認為選擇「躺平」是問題(表 3)，惟有近四成(37%)受訪青年表示對評價「躺平」的人時表示沒有意見，只有一成二(12%)認為「躺平」是非常好或幾好(表 4)。

3.2 七成基層青年選擇不「躺平」 決心力爭上游改善生活

近七成(69%)受訪青年選擇不「躺平」，有別於坊間普遍認為時下青年人「終日好逸惡勞、不善生產、不思進取」的觀感，觀感未能反映青年真實的情況；另外，受訪青年較多對「躺平」抱有較負面的觀感，與主流價值觀相若，認為選擇「躺平」與傳統價值觀強調為人要自強不息、奮發向上才有出頭天的觀念一致，認為「躺平」屬不思進取，亦有意見認為選擇「躺平」等同向現實低頭，多少展現了受訪青年仍希望力爭上游的決心。

3.3 普遍認為青年有「躺平」 因看不見未來且改善生活無望

受訪青年嘗試從較為抽離的角度檢視「躺平」的現象，當中普遍認為時下青年有「躺平」的現象，近七成(68%)認為主要因看不到人生的未來而感到氣餒，六成多(65%)表示看不到改善生活的機會(65%)，甚或對當前面對問題手足無措無法解決(63%)，反映目前青年面對極大無力感，他們對人生的未來感到無助、無望，青年未來如何，正好預視著社會日後的發展和走向。近一半(50%)受訪青年坦言自覺個人就業發展空間有限，亦揭示目前本港各行各業晉升空間有限，再加上過去十年工資水平上升幅度遠低於物價，令青年人看不到能改善生活，導致對未來缺乏信心。

3.4 「躺平」屬問題需改變 多管齊下助青年

絕大部份(78%)受訪青年認為「躺平」現象屬問題而需要改變，最重要涉及社會氛圍、經濟發展、青年個人性格、教育制度及政治制度等種種因素，成因甚多；當局有必要採取多管齊下的方式介入，應對此這個社會現象。「躺平主義」鼓吹消極人生心態，對個人和社會發展均無裨益，八成(80%)受訪青年認為要在學校課程中加強教育。然而，受訪青年卻普遍認為身邊的年青人大多「非常勤勞」或「頗勤勞」，七成(70%)認為時下年青人普遍是「積極勤奮、努力向上」，社會應正視選擇「躺平」的青年之處境。

3.5 住屋生活開支影響「躺平」 青年政策待制訂

從受訪青年如何理解青年人選擇「躺平」可見，青年人普遍(70%)認為住屋問題(包括:租金、置業)屬首要須處理的問題；至於日常生活開支沉重的經濟問題，以及就業出路行業晉升等，均影響青年未來收入和改善生活，另外，青年亦關注教育開支問題，當局需檢視如何增加教育和人力資源投資，強

化裝備青年迎接未來挑戰。政府稍後成立的「民政及青年事務局」，應更多聆聽青年的意見、增加互動渠道，訂出具體青年政策目標和綱領，與青年一同籌劃香港和青年人的未來。

3.6 六成 0 收入，四成失業或開工不足，基本生存成問題

疫情下，原本靠做兼職養活自己的年青人，一旦失業，會立即陷入困難，因為綜援及在職津貼都不涵蓋大專或以上的學生。調查發現有工作的學生，4 成失業或開工不足，6 成 0 收入，可見青年生存也成問題，遑論其他發展。

4. 調查建議

4.1 確立青年未來願景 推行「五為四能」青年政策

將青年發展對青年乃至社會未來影響深遠，各項社會政策和服務均繫及青年福祉，當局必須從宏觀層面制訂相應的青年政策、建立相應政策目標和執行綱領，讓青年人建立願景，看到希望。下屆政府應建立未來青年的願景、目標和策略，包括：

青年的未來願景(「五為」青年願景): 能培養青年成為富視野、懂關愛、具創意、能領導、肯承擔的香港未來主人翁；

青年政策的目標(「四能」青年政策):

- **個人發展:** 能為不同志向的青年人，提供多元學習、培訓和個人發展機會，發揮所長、盡展個人天賦；
- **生活質素:** 能在生活水平不斷改善，生活質素得以提升的環境下發展；
- **社會情懷:** 能加深對香港和國家發展的認識，能成為服務本港社會、貢獻國家的棟樑；
- **個人價值:** 能養成積極的人生觀和正面的價值觀。

青年政策的策略:

- **教育:** 提供優質、多元化和多階進出的升學途徑，並推行職業教育，強化免費教育資助，確保青年獲得平等發展及學習機會，發揮個人天賦潛能；
- **住屋:** 改善青年住屋環境，助較有經濟能力的青年置業；
- **就業:** 營造良好就業環境，完善各行各業晉升階梯，促進青年事業發展，社會向上流動機會；
- **社會福利:** 完善福利制度和社會安全網，加強扶助弱勢家庭的青年，為他們提供全面福利和生活支援；
- **社會參與:** 建立有效的渠道與青年溝通，聆聽和吸取青年意見，促進青年參與社會事務，成為公共政策和事務其中一個重要持分者。

4.2 訂立青年政策 KPI 量度具體施政績效

具體的青年政策目標和綱領是展開討論和參與的基礎，下屆政府除了要進一步訂出清晰的青年政策藍圖，與青年一同籌劃香港和青年人的未來，同時亦要訂立明確的執行時間表和施政路線圖；下屆政府將實施以結果為目標的行事方式，為指定的工作定下目標，更訂立「關鍵績效指標」(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, KPI)；有關指標應著眼於工作成果(outcome)及效益(impact)，而非單單是項目產出(output)；以改善青年住屋問題為例，當局可訂立改善青年住戶績效指標，例如：除了未來增建多少個青年宿舍、提供多少個為基層青年而設的過渡性房屋單位外(output)，更訂出未來五年能縮短低收入輪候公屋的青年輪候公屋的時間(outcome)、如何改善整體青年改善住屋環境(impact)。此外，各項政策或服務均應引入貧窮評估機制(poverty impact assessment)，從扶貧角度評估政策對各貧窮人口的效益和影響。

4.3 改革青委會增基層青年代表 訂全面扶助貧窮青年政策

目前的「青年發展委員會」缺乏基層青年代表，難以了解及反映基層青年需要。青年發展委員會除包括高層次決策局的官員外，成員更應包括基層青年代表，以便從更高決策層面，檢視與青年(特別是基層青年)發展相關的政策。另外，當局應改變現時青年發展委員會的諮詢組織性質，加強其影響力，並增加基層及弱勢家庭的青年代表，照顧經社地位較弱、有特別需要青年的需求。

4.4 青年房屋：為輪候公屋青年提供租金津貼 增設「青年過渡性房屋」和「青年宿舍」

因應住屋是其中一項基層青年最關心的生活面向，除整體處理公屋輪候家庭的住屋需要外，當局應針對青年(尤其是基層青年)的住屋需要，特別性增加其他房屋支援，例如：將「現金津貼試行計劃」的受訪者計劃並未有非長者單身人士、申請資格放寬至輪候公屋少於三年、增設專為改善基層青年住屋環境的「青年過渡性房屋」、增建青年宿舍，並按可負擔水平的原則、租金佔每月收入某一百分比的標準。另外，當局亦為重建青年置業階梯，助收入處於初期至中期階段(如踏入職場後 8 至 10 年)的青年人置業，參考入息水平訂定房屋售價，確保青年能「上車」擁有自己居所，增加改善生活質素，提升社會向上流動的可能性。

4.5 青年教育：增加專上教育資助 為專上青年提供生活費津貼 增加本地實習機會

當局多年來一直提供約資助學士學位約 15,000 個，並非所有符合升讀大學的學生能獲得資助學士學位，為此，當局應增加資助學士學位學額。至於在修讀以自資形式開辦並經本地評審的全日制專上課程方面，當局應重新檢視各項費用的資助額，若真正協助學生就讀被本地評審認可的全日制專上課程，則學費的資助額應確保能全數支付該學年內的學費。長遠而言，應考慮將現行的十五年免費教育擴展至十九年，涵蓋至大學和專上教育，並提供生活費資助，為清貧的大學或專上學生提供生活費津貼，取代貸款計劃。此外，當局應大力增加本地專上學生實習機會，結合官民商的合作，增加青年(尤其是基層青年)的社會資本，甚或為提供實習機會的企業提供資助或免稅優惠；更可設立「配對基金」，只要企業向實習學生提供津貼，政府便提供相應金額的津貼配對予實習生，這亦有助青年日後投身職場，增加謀生能力。

4.6 青年就業：全盤檢視各行各業 確保晉升階梯及就業機會

現行就業政策，並未有著力處理青年及基層勞工在本地就業發展不足、青年工作待遇差、職業階梯不足等問題，主力只是強調發展經濟，由青年勞工自行在市場上謀生，事實上，在就業政策方面，當局更應全盤檢視各行各業的晉升階梯及就業機會，並令本港經濟產業多元化，而非僅僅局限於金融、創科等領域；以確保青年及各行業勞工有充足發展和晉升的機會。

4.7 青年經濟支援：改革綜援職津 涵蓋全日制專上院校學生

現時接受全日制專上教育的青年並不符合資格申領綜援；當局應將全日制專上教育學生納入綜援網，向他們發放基本金額及特別津貼，確保他們基本生活獲得保障和專注學業，避免為應付生活開支而從事兼職等工作，影響個人作息及學習。另一方面，當局應按兒童年齡訂立分層兒童基本金額，以照顧不同成長階段兒童的基本需要，並從新制定綜援水平作為增減標準。另一方面，現時在職家庭津貼計劃，並無協助包括 15 至 21 歲正接受全日制專上教育的學生，當局應將計劃中「兒童津貼」的受惠對象，放寬至 15 至 21 歲正接受全日制專上教育的學生。

4.8 青年議政：全面檢討諮詢委員會功能 推「參與式預算」助參與 促進青年直接參與社區事務

當局應檢討各諮詢委員會的職能，主動邀請青年加入對民生影響較直接的委員會，同時應展開全面檢討，審視透過諮詢架構能否有效地回應青年人的訴求。另外，當局可試行「參與式預算」，在地區事務和社區資源調配上，讓該區居民可直接透過市民審議和溝通協調，令公共資源能有效合理分配，增加社區中成員在公共決策的參與度及投入感，促進社區的凝聚力和居民的互動。

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新青權利關注會

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二日